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報告

董事會報告日期：民國 113 年 12 月 18 日

力旺電子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已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及從業道德守則」，並公開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本公司董事會通過由永續經營委員會負責推動及監督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及從業道德，並由總經理擔任召集人，每年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及從業道德執行情形。

執行情形說明：

一、貪腐風險評估

為落實防範貪腐行為發生之風險，力旺電子定期進行貪腐風險評估。因組織屬於中央採購，故評估之範圍為台灣的竹北營業所之營運據點。透過識別及評估業務流程中賄賂風險發生的可能性與衝擊度，針對中、高貪腐風險項目設計管控措施，降低賄賂風險發生時所造成的衝擊。113 年執行貪腐風險評估針對力旺電子之高階管理主管為問卷調查對象，透過風險識別共計評估出 8 項風險情境樣態、16 項危害結果，調查結果共計有 14 件低度風險與 2 件中度風險事件。針對低度風險，將依循且落實現有文件程序；針對 2 件同為機密訊息洩漏之中度風險事件，力旺電子藉由導入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組織機密訊息已有適當保護，另透過定期開設資安相關課程，宣導資安等議題，強化同仁資安觀念，以防事件發生。

二、教育訓練及宣導

力旺電子針對新進人員的訓練規劃中，安排「資訊環境及資安宣導」課程，強調對於有形的資訊設備及無形的資訊資產，應妥善保管及保密，以免外洩公司機密；「個人資料處理法宣導」課程則強調任何處理個人資料的人員，皆應簽訂保密切結書善盡保密義務，且不得違法使用個人資料；「內線交易宣導」課程為宣導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露予他人；「誠信暨反貪腐宣導」課程，強化員工誠信經營及從業道德的意識。

力旺電子 113 年度截至 11 月新進人員參與上述課程總人次為 36 人，總時數為 54 小時。另開設「全公司資安教育訓練-勒索軟體危害與防護實務」課程，全公司同仁皆完成參與課程，總人數為 354 人，總時數為 354 小時。

同時力旺電子於 112 年起，除全體正職員工外、兼職及契約員工均需修習「誠信暨反貪腐宣導」課程，以強化員工從業道德意識進而落實誠信經營政策、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並將上述相關課程建立於內部線上課程學習系統中，以提供全體員工隨時可參考。

三、內部查核

力旺電子的稽核室針對「誠信經營及從業道德守則」評估各項內控作業發生不誠信之風險，依評估結果編製年度稽核計畫並按稽核計畫稽核。透過內部稽核確定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過程，無不誠信之行為發生；稽核室亦會將稽核結果定期向本公司董事會報告。

四、吹哨者系統

本公司網站「利害關係人專區」已建立檢舉管道及相關處理程序，公司亦訂定「內部申訴案件處理作業程序」，透過防範規定與舉報流程，說明相關申訴處理原則。公司內部設有「總經理信箱」，於公司 My eMemory 平台亦設有「員工意見信箱」提供員工相關意見反應管道。力旺電子接獲檢舉案件後，依檢舉事項由公司指派專人受理及調查，受理人員須將處理方法、進度及結果向公司及當事人報告，並要求檢舉當事人及處理人員均應對調查過程與相關資料善盡保密及情資保管責任，不得擅自對外發布，且公司應保護檢舉當事人免於遭受任何報復或其他不利之待遇。對於無法保密導致案情外流之相關當事人，將依相關規定予以議處。

五、總結

綜上所述，本公司透過內部的教育訓練及宣導，使內外部人員清楚知悉力旺電子誠信經營的相關政策。在「誠信經營及從業道德守則」對各款營業活動明確規範禁止條文下，本公司 112 年 12 月至 113 年 11 月並未接獲檢舉案件，亦未發現直接或間接提供、收受、承諾或要求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從事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之行為，且無涉入任何反競爭行為、反托拉斯和壟斷法規之相關訴訟。

報告人：總經理 何明洲